

主动公开

中共佛山市委组织部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佛人社〔2023〕11号

中共佛山市委组织部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佛山市重点扶持 人才目录》的通知

市有关单位，各区委组织部，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佛山市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创新高地相关规定，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制定了《佛山市重点扶持

人才目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
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反映。



佛山市重点扶持人才目录

一、一类领军人才

1. 诺贝尔奖（物理、化学、生理或医学、经济学领域）、沃尔夫奖（医学、物理、化学、数学领域）、菲尔兹奖、阿贝尔奖、图灵奖、克拉福德奖（数学、生物科学领域）、拉斯克奖、美国国家科学奖章、日本国际奖、京都奖（先进技术、基础科学领域）获得者。

2.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含外籍院士）；部分发达国家、新兴国家和地区最高学术权威机构院士、会士（比照中国“两院”院士，见说明1）。

3.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

4.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第一完成人。

5. 国家重大人才工程顶尖人才与创新团队项目带头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杰出人才；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技术总师。

6. 世界知名大学（见说明2，下同）校长（限公开招聘）。

7. 其他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二、二类领军人才

1. 获得以下奖项或荣誉者：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第二、第三

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2)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3) 全国创新争先奖个人获得者或获奖团队带头人；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中国青年科技奖、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不含提名奖）、中国青年科学家奖获得者；光华工程科技奖获得者；

(4) 孙冶方经济学奖获得者；未来科学大奖获得者；求是杰出科学家奖获得者；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成就奖”获得者；

(5) 国防技术发明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第一完成人（团队带头人），国防科技工业杰出人才奖获得者；

(6) 南粤功勋奖、南粤突出贡献奖获得者或获奖团队负责人。

2. 入选以下项目或担任以下职务者：

(1)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入选者；

(2)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技术副总师；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负责人，且在任期间项目通过验收的；

(3)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专家组组长、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且在任期间项目通过验收的；

(4) 国家重大人才工程中除顶尖人才与创新团队项目带头

人之外的项目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5）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入选者（不含青年拔尖人才）；

（6）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基础科学中心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7）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8）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9）中国农业科学院农科英才 A 类领军人才入选者；

3. 获得以下奖项或担任以下职务者：长江学者成就奖获得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教授；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第一完成人；世界知名大学副校长（限公开招聘）；境外世界知名大学教授，且担任教授满 3 年的。

4. 获得以下奖项者：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获得者；影片累计票房 150 亿元以上的导演、第一编剧。

5. 获得以下奖项者：国医大师；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岐黄工程）中医药首席科学家；吴阶平医学奖、吴阶平医药创新奖获得者。

6. 近 5 年（见说明 3，下同），获得奥运会金牌（个人项目）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金牌的现役运动员（个人项目）；直接培养出获得奥运会金牌运动员（个人项目），

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金牌运动员（个人项目）的主教练。

7. 获得以下奖项者：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创意金奖人物奖获得者；中国专利金奖第一完成人；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突出贡献奖获得者，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梁思成建筑奖获得者。

8. 总部新搬迁至佛山的世界 500 强企业（见说明 4）的首席类职位者（见说明 5，下同）〔每个单位每 3 年（见说明 6，下同）限申报 3 人〕；国际著名金融机构（见说明 7）总部首席类职位者，且受聘佛山市金融类企业并担任首席类职位（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1 人）；国际著名会计师事务所（见说明 8）总部首席类职位者，受聘佛山市会计师事务所并担任首席类职位（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1 人）。

9. 迁移前在市外连续 3 年每年纳税额超 5 亿元人民币且近 1 年将企业总部迁移至佛山的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2 人）；在市外连续 3 年每年缴纳个人综合所得税（见说明 9，下同）达到 5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且新引进到佛山制造业领域企业或新型研发机构（见说明 10，下同）担任中层及以上的管理人员和技术研发人员；在佛山注册经营，并于近 2 年（见说明 3，下同）获得风险投资机构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投资的科技型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经营管理者（投资金额及投资机构需经佛山行业主管部门认定，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1 人）。

10. 其他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三、三类领军人才

1. 获得以下奖项或荣誉者：

(1)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第四、第五完成人，二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

(2)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第四、第五完成人，一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3) 国防技术发明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一等奖第一完成人（团队带头人）；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学技术奖突出贡献奖获得者，特等奖前三完成人，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4) 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5) 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科学与技术创新奖获得者；丁颖科技奖获得者；

(6) 南粤创新奖获得者。

2. 入选以下项目或担任以下职务者：

(1) 国家重大人才工程青年项目入选者；

(2) 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3)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负责人，且在任期间课题通过验收的；

(4)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负责人，且在任期间课题通过验收的；

(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6)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7)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攻关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8)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入选者；

(9) 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2019年之后的“百人计划”A类）入选者；

(10)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科英才B类领军人才入选者；

(11) 广东省重大人才工程杰出项目入选者；“广东特支计划”杰出人才。

(12) 广东省自然科学杰出青年基金资助项目获得者，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3. 获得以下奖项或担任以下职务者：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特等奖第一完成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珠江学者”特聘教授；境外世界知名大学的副教授，且担任副教授满3年的；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特等奖第一完成人。

4. 获得以下奖项者：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全国德艺双馨电视艺术工作者；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单项奖（电影、电视剧（片）、戏剧、广播剧、歌曲、图书）主

要作者（含导演、编剧）或主演前 2 名；长江韬奋奖；“王选新闻科学技术奖”杰出人才奖；入选中宣部“四个一批”人才；中国广播影视大奖（电影“华表奖”、电视剧“飞天奖”、电视文艺“星光奖”）获奖项目主创人员（导演、编剧、摄影）；白玉兰奖（动画片）、金猴奖、天马杯获奖项目的主创人员（导演、编剧、动画师、动画音乐人）；中国文联文艺奖项（包括中国戏剧奖、大众电影百花奖、电影金鸡奖、音乐金钟奖、全国美术展览奖、曲艺牡丹奖、杂技金菊奖、电视金鹰奖、舞蹈荷花奖、书法兰亭奖、摄影金像奖、民间文艺山花奖）最高等级奖第一完成人；夏衍电影文学奖第一编剧。

5. 获得以下奖项或头衔者：全国名中医；国家卫生健康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岐黄工程）中医药领军人才；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传统医药类）。

6. 近 5 年，获得奥运会银牌、铜牌（个人项目），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的银牌、铜牌现役运动员（个人项目）；直接培养出奥运会银牌、铜牌运动员（个人项目），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银牌、铜牌运动员（个人项目）的主教练。

7. 获得以下奖项者：“大国工匠”；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8. 获得以下称号或奖项者：现聘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服装设计金顶奖；中国设计贡献奖金质奖第一完

成人；中国专利银奖第一完成人；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主设计师；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优秀青年奖获得者，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一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全国知识产权领军人才。

9. 总部新搬迁至佛山的中国 500 强企业（见说明 11）的首席类职位者（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3 人）；国际著名投资机构（见说明 12）总部首席类职位者（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1 人）。

10. 迁移前在市外连续 3 年每年纳税额超 3 亿元人民币且近 1 年将企业总部迁移至佛山的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2 人）；在市外连续 3 年每年缴纳个人综合所得税达到 3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且新引进到佛山制造业领域企业或新型研发机构担任中层及以上的管理人员和技术研发人员；在佛山注册经营，并于近 2 年获得风险投资机构不低于 7 千万元人民币投资的科技型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经营管理者（投资金额及投资机构需经佛山行业主管部门认定，每个单位每 3 年限申报 1 人）。

11. 其他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四、四类领军人才

1. 获得以下奖项或荣誉者：

（1）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第四、第五完成人；

（2）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第四、第五完成人，二等奖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完成人；

(3) 国防技术发明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

2. 入选以下项目或担任以下职务者：

(1) 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B类入选者；

(2)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科英才C类领军人才入选者；

(3) 广东省重大人才工程中除杰出项目之外的项目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广东特支计划”中除杰出人才之外的入选者（不含青年拔尖人才）。

3. 获得以下职务或奖项者：全国教书育人楷模称号获得者；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第一完成人；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近8年（见说明3，下同）两次及以上指导学生获得全国中学生数学、物理、化学、信息学、生物学奥林匹克竞赛决赛一等奖的指导教练；青年珠江学者；世界一流大学（见说明13）的博士生导师。

4. 获得以下奖项者：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一等奖第一完成人；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第一作者；金熊猫推优、金红棉推优排名第一导演；全国播音主持金话筒奖（广播播音员主持人奖、电视播音员主持人奖）；王选新闻科学技术奖人才奖特别贡献奖。

5. 担任以下职务或获得以下称号者：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岐黄工程）中医药优秀人才；国家临床重点专

科带头人；现聘中华医学会主任委员及副主任委员、各专科委员会主任委员；广东省名中医；“广东省医学领军人才”称号获得者。

6. 近5年，获得奥运会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第4至8名次的现役运动员（个人项目）；直接培养出奥运会第4至8名次运动员（个人项目），或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总决赛）、世锦赛第4至8名次运动员（个人项目）的主教练。

7. 获得以下奖项者：世界技能大赛金牌获得者。

8. 获得以下称号或奖项者：全国优秀律师，全国优秀法律顾问；“光华龙腾奖”——中国设计业十大杰出青年；全国专利信息领军人才；中国设计贡献奖银质奖第一完成人；中国十佳服装设计师；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一等奖第四、第五完成人，二等奖第二完成人，三等奖第一完成人；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百名高层次人才（企业知识产权人才类、知识产权服务业人才类、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知识产权人才类）；省专利奖杰出发明人奖、金奖第一完成人；广东“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钻石奖、金奖主创设计师。

9. 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或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证书且受聘在佛山金融类企业担任企业副职以上的高管人员、首席分析师（或首席经济师）（每个单位每3年限申报1人）；获得北美精算师、英国精算师、澳洲精算师或中国精算师资格证书

且受聘佛山市金融类企业并担任总精算师的高管人员(每个单位每3年限申报1人)。

10. 迁移前在市外连续3年每年纳税额超1亿元人民币且近1年将企业总部迁移至佛山的企业董事长、总经理(每个单位每3年限申报2人);在市外连续3年每年缴纳个人综合所得税达到1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且新引进到佛山制造业领域企业或新型研发机构担任中层及以上的管理人员和技术研发人员;在佛山注册经营,并于近2年获得风险投资机构不低于5千万元人民币投资的科技型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经营管理者(投资金额及投资机构需经佛山行业主管部门认定,每个单位每3年限申报1人)。

11. 其他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五、青年储备人才(见说明14)

1. 国家科学技术奖完成人(上文已列明的除外);国防技术发明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第二、第三完成人;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前三完成人。

2.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一子课题负责人,且在任期间子课题通过验收的。

3.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4.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5.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第一完成人;省级及

以上教育家、名师、名校校长、名班主任。

6. 中国科学院青年创新促进会成员；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C类入选者。

7.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科英才青年英才项目入选者。

8. 世界技能大赛银牌、铜牌获得者；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金牌获得者；获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的高技能人才。

9.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总决赛特等奖、一等奖(金奖)获得者(个人项目)或获奖团队带头人。

10. 英国《QS世界大学排名》、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和美国《USNews世界大学排名》同时排名前500名大学(不含独立学院)的副教授以上职称或硕士生导师以上任职经历,且担任副教授以上职称或硕士生导师以上任职经历满3年的教师。

11. 国家博士后引才专项入选者(须出站);“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入选者;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的出站博士后。

12. 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

13. 除广东省以外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且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14. 广东省重大人才工程青年项目入选者；“广东特支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科技创新青年拔尖人才、青年文化英才、百千万工程青年拔尖人才）；广东省重大人才工程团队核心成员（每个团队限申报 3 人）。

15. 广东省杰出青年医学人才。

16. 省专利奖银奖第一发明人；广东“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银奖、铜奖主创设计师。

17. 佛山市科技创新团队带头人（博士或副高以上职称，且全职在佛山工作）。

18. 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或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工作，缴纳个人工资薪金（见说明 15）所得税 4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并获得国家、省或市科学技术奖（上面已列举的除外）的研发骨干。

说明 1: 本目录中的“部分发达国家、新兴国家和地区最高学术权威机构”指:

欧洲科学院 (The Academy of Europe)

发展中国家科学院 (The World Academy of Sciences)

美国国家工程院 (National Academy of Engineering)

美国国家科学院 (United States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日本工程院 (The Engineering Academy of Japan)

日本学士院 (The Japan Academy)

德国科学院(National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德国国家工程院(Deutsche Akademie der Technikwissenschaften)

法国科学院(Académie des sciences)

英国皇家学会(The Royal Society)

英国皇家工程院(Royal Academy of Engineering)

加拿大国家工程院 (Canadian Academy of Engineering)

加拿大皇家科学院 (The Academy of Science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Canada)

瑞典皇家科学院(The Royal Swedish Academy of Sciences)

瑞典皇家工程科学院 (Royal Swedish Academy of Engineering Sciences)

挪威皇家科学与文学院(Det Kongelige Norske Videnskabers Selskab)

芬兰科学与人文院(Finnish Academy of Science and Letters)

比利时皇家学院(Royal Belgian Academy)

瑞士工程科学院(Swiss Academy of Engineering Sciences)

奥地利科学院(Österreichisch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荷兰皇家艺术和科学院(Royal Netherlands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s)

澳大利亚科学院(Australian Academy of Science)

澳大利亚技术科学与工程院(Australian Academy of Technology and Engineering)

俄罗斯科学院(Российская Академия Наук)

以色列科学和人文科学院(The Israel Academy of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乌克兰国家科学院(Ukrain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香港科学院(The Hong Kong Academy of Sciences)

说明 2: 本目录中的“世界知名大学”指英国《QS 世界大学排名》、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和美国《USNews 世界大学排名》同时排名前 100 名的大学，以引进时（合同期限起始日期、在佛山参加社会保险日期和缴纳个人工资薪金所得税日期三者最早）最新排名为准。

说明 3: 本目录中的“近 5 年”“近 8 年”仅适用于新引进人才，指人才新引进到佛山工作的日期（合同期限起始日期、在佛山参加社会保险日期和缴纳个人工资薪金所得税日期三者最早）往前推 5 年整或 8 年整。本文出现的“近 2 年”指人才申请补贴日期往前推 2 年整。

说明 4: 本目录中的“世界 500 强企业”指美国《财富》杂志每年评选的“全球最大 500 家公司”，以引进时最新年度排

名为准。

说明 5: 本目录中的“首席类职位者”指:

首席品牌官【CBO】 Chief brand officer

首席文化官【CCO】 Chief Cultural Officer

开发总监【CDO】 Chief Development officer

首席执行官【CEO】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首席财务官【CFO】 Chief finance officer

人事总监【CHO】 Chief Human resource officer

首席信息官【CIO】 chief information officer

首席知识官【CKO】 chief knowledge officer

首席市场官【CMO】 chief Marketing officer

首席谈判官【CNO】 chief Negotiation officer

首席营运官【COO】 Chief Operation officer

公关总监【CPO】 Chief Public relation officer

质量总监【CQO】 Chief Quality officer

销售总监【CSO】 chief Sales officer

首席技术官【CTO】 Chief Technology officer

评估总监【CVO】 Chief Valuation officer

首席科学家【CSO】 Chief Scientific Officer

说明 6: 本目录中的“每 3 年”指本份目录印发之日起的每五年作为 1 个周期。

说明 7: 本目录中的“国际著名金融机构”指:

美国高盛 (Goldman Sachs)

摩根士丹利 (Morgan Stanley)
摩根大通(JPMorgan Chase)
花旗银行 (Citibank)
美国国际集团(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英国汇丰银行 (HSBC)
法国兴业银行(Societe Generale)
法国巴黎银行(BNP Paribas)
法国巴黎百富勤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Peregrine)
荷兰银行 (ABN AMRO Bank)
荷兰国际集团(Internationale Nederlanden Group)
德意志银行(Deutsche Bank)
德累斯顿银行(Dresdner Bank AG)
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瑞士联合银行集团 (United Bank of Switzerland)
日本瑞穗集团 (Mizuho Financial Group, Inc.)
三菱 UFJ 金融集团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三井住友金融集团(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新加坡星展银行 (DBS Bank Limited)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先锋资产管理(Vanguard Asset Management)
道富环球投资管理公司(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富达投资集团(Fidelity Investments)
纽银梅隆投资管理公司(BNY Mellon Invest. Management EMEA)

摩根大通资产管理公司(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美国资金集团(Capital Group)
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PIMCO)
保德信投资管理公司 (Pramerica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t.)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Amundi Asset Managment)
说明 8: 本目录中的“国际著名会计师事务所”指: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Pricewaterhouse Coopers)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 (Deloitte & Touche)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Ernst & Young)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KPMG)
捷安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AGN International)
艾格斯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IGAF)
安博国际会计联盟 (INPACT International)
博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贝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BKR International)
德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BDO International)
费都寿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Fiducial Global)
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Horwath International)
浩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HLB International)
华利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Morison International)
均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克瑞斯顿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Kreston International)
罗申美国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RSM International)

联合会计师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AI)

摩斯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Moore Rowland International)

说明 9:本目录中的“个人综合所得税”指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和特许权使用费等四项劳动性所得综合税收。

说明 10:本目录中的“制造业领域企业”指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第一项对应《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制造业。本目录中的“新型研发机构”名单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为准。

说明 11:本目录中的“中国 500 强”指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按国际惯例组织评选、发布的中国企业排行榜,以申报年度最新排名为准。

说明 12:本目录中的“国际著名投资机构”指:

软银中国资本 (Softbank China Venture Capital)

美国国际数据集团 (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凯雷投资集团 (The Carlyle Group)

法国巴黎百富勤融资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Peregrine Capital Limited)

荷银融资亚洲有限公司 (Abn amro's financing Asia co., LTD)

博资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td)

英高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The Anglo Chinese Group)

亚洲融资有限公司 (DBS Singapore)

兆丰资本 (亚洲) 有限公司 (Mega Capital (Asia) Company Limited)

贝尔斯登亚洲有限公司 (Bear Stearns Cos.)

加拿大怡东融资有限公司 (Canadian Eastern Finance Limited)
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The bank of China group)
时富融资有限公司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 (CLSA Asia-Pacific Markets)
京华山一企业融资有限公司 (Core Pacific - Yamaichi)
群益亚洲有限公司 (The Capital Group)

说明 13: 本目录中的“世界一流大学”指教育部等部门联合公布的世界一流建设大学，以引进时（合同期限起始日期、在佛山参加社会保险日期和缴纳个人工资薪金所得税日期三者最早）最新公布名单为准。

说明 14: 本目录中的“青年储备人才”指引进时（合同期限起始日期、在佛山参加社会保险日期和缴纳个人工资薪金所得税日期三者最早）年龄在 40 周岁及以下的人才。

说明 15: 本目录中的“工资薪金”指个人因任职或受雇而取得的工资、奖金、分红以及与任职或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